

ICS 79.080
B 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8102—2007
代替 GB/T 18102—2000

GB/T 18102—2007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Laminate floo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GB/T 18102—200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5 字数 30 千字
2009年10月第二版 2009年10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30761 定价 21.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18102-2007

2007-10-16 发布

2008-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7.3.4.2 在初检和复检试样中,任意三块地板组成一组。

7.3.4.3 检验结果的判断

7.3.4.3.1 地板试样的密度、含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尺寸稳定性的平均值满足标准规定要求,该地板试样的密度、含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尺寸稳定性判为合格,否则判为不合格。

7.3.4.3.2 地板试样的静曲强度、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的平均值满足标准规定要求,且任一试件的最小值不小于标准规定值的 80%,该地板试样的静曲强度、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判为合格,否则判为不合格。

7.3.4.3.3 地板试样的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表面耐划痕、抗冲击、表面耐磨、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表面耐龟裂的每一试件均达到标准规定要求,该地板试样的上述性能判为合格,否则判为不合格。

7.3.4.3.4 当地板试样所需进行的各项理化性能检验均合格时,该批产品理化性能判为合格,否则判为不合格。

7.4 综合判断

产品外观质量、规格尺寸和理化性能检验结果全部达到相应等级要求时判为该批产品合格,否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7.5 检验报告

检验报告内容应包括:

- a) 被检产品的等级、检验依据的标准、检验类别和检验项目等全部细节;
- b) 检验结果及其结论;
- c) 检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异常情况以及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8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8.1 标志

8.1.1 产品标记

产品入库前,应在产品适当的部位标记产品型号、商标、生产日期、甲醛释放限量标志、表面耐磨等级及相应转数等。

8.1.2 包装标记

包装上应标记生产厂家名称、地址、产品名称、生产日期、商标、规格型号、类别、等级、甲醛释放限量标志、表面耐磨等级及相应转数、数量及防潮、防晒等。

8.2 包装

产品出厂时应按产品类别、规格、等级分别包装。企业应根据自己产品的特点提供详细的中文安装和使用说明书。包装要做到产品免受磕碰、划伤和污损。包装要求亦可由供需双方商定。

8.3 运输和贮存

产品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应平整堆放,防止污损,不得受潮、雨淋和曝晒。

贮存时应按类别、规格、等级分别堆放,每堆应有相应的标记。

前 言

本标准是对 GB/T 18102—2000《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的修订。

本标准中吸水厚度膨胀率和尺寸稳定性的检验方法参考采用了欧洲同类产品标准 EN 13329—2000《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本标准与 GB/T 18102—2000 版本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修改了甲醛释放量和表面耐磨的分类;
- 删除了表面耐水蒸气性能指标;
- 修改了吸水厚度膨胀率的试件制取、性能指标、检验方法和判定指标;
- 修改了甲醛释放限量的试件制取、性能指标和检验方法;
- 修改了静曲强度、尺寸稳定性、表面耐磨、表面耐龟裂的性能指标。
- 增加了耐光色牢度指标及试验方法。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18102—2000。

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人造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国家人造板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圣象集团有限公司、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乐山吉象地板制品有限公司、滁州扬子木业有限公司、北京瑞嘉欧亚木业有限公司、北京宏耐嘉业建材有限公司、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德尔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格林家居工程有限公司、湖南康派木业有限公司、福建福人木业有限公司、南京罗伦特地板制品有限公司、上海卢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东盈彬大自然木业有限公司、江苏肯帝亚木业有限公司、广州易福诺木业有限公司、江苏洛基木业有限公司、卡尔玛地板(苏州)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精诚木业有限公司、上海傲胜木业有限公司、江苏欧圣木业有限公司、湖北澳森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林业科学研究院、上海木材工业研究所、上海市建筑材料及构件质量监督检验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吕斌、王维新、唐召群、郭辉、姜必太、向中华、银琦、雷响、袁怡德、李卫、国晓均、汝继勇、杨晓辉、杜少波、张和据、邵旭强、陆珂、余学彬、房春利、张挺、沈鸣生、吴传明、郑云、刘佩敏、郇林生、朱君山、石锐、邵惠增、张治宇。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18102—2000。

6.3.14 表面耐污染腐蚀性能检验

按 GB/T 17657—1999 中的 4.37 规定进行试验。

6.3.15 表面耐龟裂性能检验

按 GB/T 17657—1999 中的 4.30 条规定进行试验。

6.3.16 抗冲击性能检验

6.3.16.1 原理

以球体冲击试件表面,测定产品耐冲击性能。

6.3.16.2 检验仪器及工具

落球冲击试验机。

钢球,直径为 42.8 mm±0.2 mm,质量约 324.0 g±5.0 g,球面应光滑,无凹伤、锈斑等缺陷。

垫层,选用泡沫聚乙烯,幅面为 300 mm×300 mm,厚度 2.5 mm±0.2 mm,面密度 75 g/m²。

6.3.16.3 试验步骤

将垫层置于水平、光滑地面。

将试件装饰面向上,置于垫层上,并将一蓝色复印纸置于试件装饰面上。

使钢球从 1.75 m 高度自由落下,冲击试件表面(防止钢球在试件表面反复跳动),每个试件只做一次试验,钢球落点应在距试件中心点 2.5 mm 范围。

6.3.16.4 结果表示

用游标卡尺测量凹坑的直径,精确至 0.1 mm。

6.3.17 甲醛释放量检验

按 GB 18580—2001 中的规定进行,测试时将试件的四周、背面用不含甲醛的铝胶带密封。

6.3.18 耐光色牢度

6.3.18.1 试验方法

按 GB/T 15102—2006 中的 6.3.19 规定进行。

6.3.18.2 结果表示

耐光色牢度以大于、等于或小于灰度卡 4 级表示。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分类

产品检验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

7.1.1 出厂检验包括:

- a) 外观质量检验;
- b) 规格尺寸检验;
- c) 理化性能检验中的甲醛释放量、表面耐磨和吸水厚度膨胀率检验。

7.1.2 型式检验包括第 5 章表 1、表 2、表 3 所列的全部检验项目。

7.1.3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当原辅材料及生产工艺发生较大变动时;
- b) 停产三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c) 正常生产时,每年检验不少于二次;
- d) 新产品投产或转产时;
- e) 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7.2 组批原则

同一班次、同一规格、同一类产品为一批。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的术语和定义、分类、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828.1—2003/ISO 2859-1:1999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 1 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ISO 2859-1:1999, IDT)

GB/T 15102—2006 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

GB/T 17657—1999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 18580—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JB/T 3889—1994 砂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laminate flooring

以一层或多层专用纸浸渍热固性氨基树脂,铺装刨花板、高密度纤维板等人造板基材表面,背面加平衡层、正面加耐磨层,经热压、成型的地板。商品名称为强化木地板。

3.2

干花 frosting mark

干花也叫白花,是产品表面存在的不透明白色花斑。

3.3

湿花 water mark

湿花也称水迹,是产品表面存在的雾状痕迹。

3.4

污斑 spots, dirt and similar surface defects

原纸中的尘埃、印刷时出现的油墨迹,以及加工过程中杂物等造成的装饰缺陷。

3.5

纸张撕裂 tearing of impregnated paper

由于胶膜纸部分折断而造成产品表面断裂痕迹。

3.6

局部缺纸 bare substrate spots due to defective surface covering

由于胶膜纸破损造成基材显露的缺陷。